

# “伊儒会通”的历史经验

## 对文明交流互鉴有何启示？（上）

2019年5月，在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开幕式上，习近平主席指出，“从历史上的佛教东传、‘伊儒会通’，到近代以来的‘西学东渐’、新文化运动、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传入中国，再到改革开放以来全方位对外开放，中华文明始终在兼收并蓄中历久弥新。”

“伊儒会通”是文明互鉴的典范，也是伊斯兰教中国化的具体实践，它增进了各民族群众的文化认同。“伊儒会通”对文明互鉴有何意义？近日，“道中华”专访中央民族大学教授杨桂萍，就此进行了解读。

**记者：什么是“伊儒会通”？如何正确理解“伊儒会通”的概念？**

**杨桂萍：**“伊儒会通”是指发生于明

清之际延续至民国初期中国穆斯林先贤的文化自觉活动，他们整合伊斯兰文化与中华文化的丰富资源，以汉语为母语、以儒学概念、术语和范畴构建中国伊斯兰教思想体系，体现了中华文化的“多元通和”精神。

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发展过程，实际上是寻求与以儒家为代表的中华文化认同的过程。明朝中后期，伊斯兰教经堂教育迅速发展起来，努力将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进行对接，并取得很大成绩。

在山东、江苏及云南等地，王岱舆、刘智、马注、马德新等学者著书立说，他们用汉语介绍伊斯兰教的教义、教规、礼俗、哲理，积极寻求伊斯兰教与官方正统意识形态——儒家文化相通的部分，以便

得到主流社会和主流文化的认可。他们一方面用儒家思想阐释伊斯兰教的信仰和功修；另一方面又把伊斯兰教的信仰功修与儒家的纲常伦理相契合，从理论上阐明伊斯兰教与儒家的相通之处。

**记者：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为何能汇通？**

**杨桂萍：**王岱舆、刘智、马注、马德新等先辈学者准确把握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在 worldview、人生观及认识领域的差异与互补，主动促进两种文化互鉴融通，并掀起了“以儒诠经”运动，援用儒家理学的核心概念汉译伊斯兰典籍。他们基本把握了儒家文化重视现实人生、重视人伦道德的主旨，积极认同儒家主流思想。他们所建构的本土伊斯兰教的思想体系

将“天道五功”与“人道五典”的伦理思想相结合，为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的沟通架起了桥梁。

值得一提的是伊斯兰教著名学者马德新(1794—1874年)，他继承先辈学者的思想，将对自身文化的反思及对儒家思想的总体认识提到了一个新的高度。他清楚地看到儒家文化和伊斯兰文化的共性、互相认同的可能性，阐释了天道与人道的关系。他说，“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各有所长，各有不可偏废的一面，认为二者可相资为用。”

**记者：“天道”与“人道”有哪些共性，伊斯兰文化和儒家文化又是如何就此实现交流和相通的？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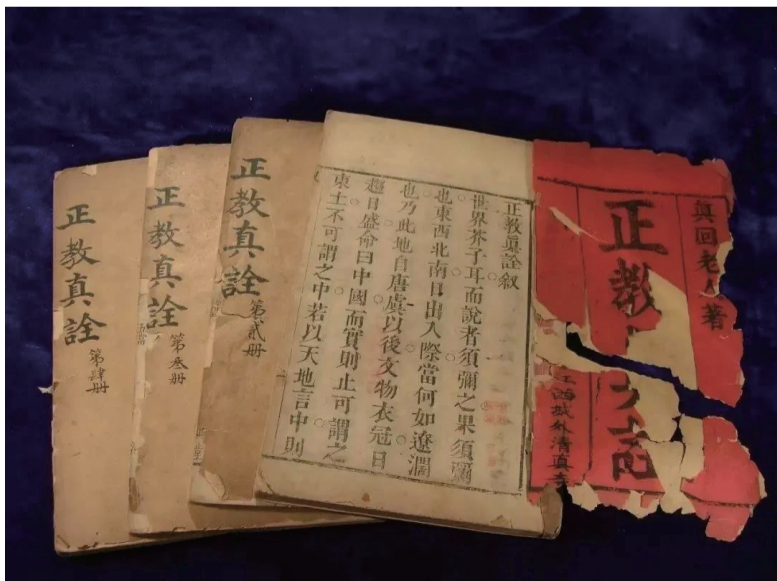
**杨桂萍：**马德新认为伊斯兰文化与儒家文化在各有侧重的同时，还充分肯定它

们有相通之处。

儒家主流派不否定宗教，把发挥宗教的社会功能和情感功能作为圣人教化的一个组成部分。儒家典籍不讳言“天”的地位，统治者一直保留着宗教祭祀典制与活动，以发挥神道的道德教化功能。儒家在积极关注社会人生的同时，并不否定“天道”或“天命”。儒家所说的“天道”，多指人类价值的最高源头。

在早期，“天神”源于初民的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而成为至上神，被认为能够主宰自然、人类以及社会的命运。“天命”常常被理解为天神、上帝的意志或命令。

夏、商、周三代以后，天、天命的神学色彩日益淡化，天命被理解为不可抗拒的外在力量。孔子所



王岱輿《正教真詮·真忠》



牛街礼拜寺清同治十三年抱厦匾：掌握天人。